國立金門大學進修部科目學分抵免申請表

學		系	學	號	姓	名	J	聯絡電話		適用課程規劃表
										學年度
			 □轉學生(校外轉入)	□轉系生	(校內轉系	日轉夜)	□新生	□其他	:
身	分	別	原修業校村	交名:		科系所名:	偁:		□肄	業 □畢業

※本校學則『科目學分抵免辦法』規定,學生已辦妥抵免學分之科目,不得再重複選課,如已選課請自行辦理退選。 ※申請學分抵免之學生,請詳閱學則『科目學分抵免辦法』,若因填寫不齊全而影響審查,結果自行負責。 ※申請者請檢附成績單正本。

※依據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 1080039411 號來函,抵免科目名稱或實質內涵應相符,抵免與否由審查單位認定。

				申請人簽	名:				_	申請	日期:		年	_月	
擬	申請抵免科	已修習及格科目													
必選 修別 (通詳填 領域)	科 目 名 稱 (不得簡稱)		學學分		名稱 解節稱)	學年	學期	學分	成績	准予抵免	不予抵免	簽	章	系統 登錄	
審查單位											進修組				
系所承辦人 (請確認資料是否正確)				主管	承 辨 人						組長				
٤	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